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137,853	107,907
銷售成本		(76,797)	(58,364)
毛利		61,056	49,54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	1,253	(71,956)
銷售及分銷支出		(30,030)	(30,834)
一般及行政費用		(34,642)	(30,963)
融資成本	7	(18,847)	(17,66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減值虧損		(48,692)	(5,5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66)	—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2,861)	(5,778)
商譽減值虧損		—	(61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5,09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除所得稅前虧損	6(a)	(72,929)	(118,951)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3,648	(1,265)

	附註	截至 二零二 零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 日止 年度 千港 元	於二零一 九年四 月一 日至 二零一 九年 三月 三十一 日期 間 千港 元
年內／期內來自持續 經營業務之虧損		(69,281)	(120,216)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期內來自已終止 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6(b)	44,059	(6,658)
年內／期內虧損		(25,222)	(126,874)
扣除稅項後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0	(1,876)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 至損益之匯兌差額		(188)	35,091
年內／期內扣除稅項後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68)	33,215
年內／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25,390)	(93,659)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期內(虧損)／ 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9,281)	(117,687)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4,059	(6,658)
年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5,222)	(124,345)
非控股權益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2,529)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年內／期內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	(2,529)
		(25,222)	(126,874)

		截至 二零二 零年三 月三十一 日止年 度 千港 元	於二零一 九年四月 一至三月 三十一 日 期間 千港 元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期內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5,390)	(99,853)
非控股權益		—	6,194
		<u>(25,390)</u>	<u>(93,65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收益 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9,261)	(93,19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43,871</u>	<u>(6,658)</u>
		<u>(25,390)</u>	<u>(99,853)</u>
			(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 業務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u>(3.25) 港仙</u>	<u>(15.34) 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u>(8.94) 港仙</u>	<u>(14.52) 港仙</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u>5.69 港仙</u>	<u>(0.82)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5	4,903
使用權資產		3,100	12,074
商譽		–	–
無形資產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11	18,306
遞延稅項資產		3,608	3,569
應收貸款	11	135,978	15,000
		<u>145,692</u>	<u>53,852</u>
流動資產			
存貨		47,964	68,93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13,569	51,259
應收貸款	11	87,136	248,8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5,088	120,275
可收回稅項		–	9
已抵押銀行存款		–	8,1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29	47,072
		<u>288,586</u>	<u>544,57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13	20,325	117,663
租賃負債		6,175	12,034
借貸		20,000	18,685
應繳稅項		3,847	5,158
可換股貸款票據		–	110,038
		<u>50,347</u>	<u>263,578</u>
流動資產淨值		<u>238,239</u>	<u>280,99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3,931</u>	<u>334,849</u>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40	6,256
可換股貸款票據	85,500	—
遞延稅項負債	—	1,920
	<u>87,640</u>	<u>8,176</u>
資產淨值	<u>296,291</u>	<u>326,673</u>
權益		
股本	770,481	786,546
儲備	<u>(474,190)</u>	<u>(459,87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96,291	326,673
非控股權益	<u>—</u>	<u>—</u>
總權益	<u>296,291</u>	<u>326,673</u>

1. 組織及業務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及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一百六十八至二百號信德中心西座一二零九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主要從事投資金融工具。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中藥保健品之銷售、放債業務及投資金融工具。本集團亦從事銷售自有品牌製造(「自有品牌製造」)玩具，該業務已於本年度終止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且除非另有指明，所有金額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2.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宣佈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三月三十一日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與其主要股東(為以百慕達為居住地的香港上市公司)之年結日相接，以呈列可比較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因此，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所示相關比較數字涵蓋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故未必可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年度所示金額進行比較。

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修訂本及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之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由Covid-19直接產生之租金減免：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之租賃之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之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之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之付款；及
- 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減免導致之租賃付款變動列賬之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之寬免或豁免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之金額，並於該事項發生之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該修訂本並無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年初累計虧損產生影響。本集團於香港的多項租賃受惠於租賃付款豁免。本集團已分別按原先適用於該等租賃的折現率撤銷確認因寬免租賃付款而消除的部分租賃負債，導致租賃負債減少二百一十萬零七千港元，並已於本年度損益中確認為浮動租賃付款。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 之資產出售或出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及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 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於可見未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年內／期內本集團自其主要業務產生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貿易		
— 中藥保健品	111,768	88,827
其他來源收入：		
— 放債業務	30,285	21,470
— 投資金融工具	(4,200)	(2,390)
	26,085	19,080
	137,853	107,907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不再綜合計算		
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入之時間		
— 於一定時間點	111,768	88,827
銷售渠道／市場或客戶類型		
— 零售／個人客戶	72,320	61,412
— 批發／企業客戶	39,448	27,415
總計	111,768	88,827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來自中藥保健品貿易之收入乃來自香港。

本集團根據由首席運營決策者（「首席運營決策者」）所審閱用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其運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四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各分部獨立管理，乃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同時需要不同業務戰略。以下概述本集團每個可報告分部之業務經營：

- 消費類電子產品：銷售消費者電子產品
- 中藥保健品：中藥保健品銷售
- 放債業務：提供貸款
- 投資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投資

分部收入指外部客戶錄得之收入。於本年度及過往期間概無分部間銷售。由於公司收入及開支並未計入首席運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之分部溢利或虧損計量內，故並無分配至經營分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自有品牌製造玩具分部。首席運營決策者認為有必要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於已終止經營業務項下獨立呈報原設備製造玩具分部，乃由於自有品牌製造玩具分部為本集團一條獨立的主要業務線。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出售消費類電子產品分部，以與其業務策略相匹配並改善其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出售消費類電子產品分部並不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乃由於過往期間其並不能代表本集團一條獨立的主要業務線。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中藥 保健品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投資金融 工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入	<u>111,768</u>	<u>30,285</u>	<u>(4,200)</u>	<u>137,853</u>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	<u>(258)</u>	<u>(33,225)</u>	<u>(11,281)</u>	<u>(44,764)</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持續經營業務

	中藥 保健品 千港元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投資金融 工具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入	<u>88,827</u>	<u>-</u>	<u>21,470</u>	<u>(2,390)</u>	<u>-</u>	<u>107,907</u>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溢利	<u>(18,421)</u>	<u>(22,199)</u>	<u>2,015</u>	<u>(60,791)</u>	<u>3,713</u>	<u>(95,683)</u>

附註：

上文所呈報的其他指銷售商用廚房產品產生之收入及業績。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可報告分部虧損	(44,764)	(95,683)
未分配利息收入	-	3
部分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之虧損	(1,248)	-
未分配融資成本	(16,386)	(16,639)
未分配公司(開支)/收入		
—政府補助金	216	-
—員工成本	(7,239)	(8,039)
—法律及專業費用	(643)	(479)
—其他	<u>(2,865)</u>	<u>1,886</u>
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	<u>(72,929)</u>	<u>(118,951)</u>

(b) 分部資產與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持續經營業務		
— 中藥保健品	82,658	103,107
— 放債業務	234,145	281,299
— 投資金融工具	109,630	138,811
	426,433	523,217
已終止經營業務		
— 自有品牌製造玩具	—	68,346
分部資產	426,433	591,563
未分配公司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00	6,346
— 其他(附註)	345	518
綜合資產總值	434,278	598,427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部負債		
持續經營業務		
— 中藥保健品	22,972	37,266
— 放債業務	2,295	5,494
— 投資於金融工具	21,606	—
	46,873	42,760
已終止經營業務		
— 自有品牌製造玩具	—	112,217
分部負債	46,873	154,977
未分配公司負債		
— 可換股貸款票據	85,500	110,038
— 其他(附註)	5,614	6,739
綜合負債總額	137,987	271,754

附註：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及負債包括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若干應付稅項及遞延稅務負債。

(c) 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之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中藥 保健品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投資 金融工具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	(7)	–	–	(8)
利息開支	727	129	1,605	16,386	18,8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4	–	–	–	394
使用權資產折舊	6,400	1,954	–	–	8,3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66	–	–	–	16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	–	–	–	5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2,861	–	–	–	2,861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淨額	–	48,657	–	–	48,65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之減值虧損	35	–	–	–	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	–	5,049	–	5,409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8,377	11,523	–	7,239	37,139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95	–	–	–	195
添置使用權資產	3,272	–	–	–	3,272
首席運營決策者定期提供的 其他分部資料：					
所得稅開支/(抵免)	918	(2,655)	–	(1,911)	(3,648)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中藥 保健品 千港元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投資 金融工具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	—	(164)	—	—	(3)	(167)
利息開支	834	—	189	—	—	16,639	17,662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490	—	—	—	—	—	4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859	—	1,466	—	—	—	9,325
使用權資產 減值虧損	5,778	—	—	—	—	—	5,778
應收貸款減值 虧損淨額	—	—	5,593	—	—	—	5,593
出售附屬公司之 虧損淨額	—	—	—	—	—	13,991	13,9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淨額	—	—	—	58,094	—	—	58,09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5,094	—	—	—	—	—	5,094
商譽減值虧損	614	—	—	—	—	—	614
僱員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15,926	—	8,416	—	—	8,039	32,381
添置物業、廠房 及設備	374	—	—	—	—	—	374
添置使用權資產	11,286	—	—	—	—	—	11,286
首席運營決策者 定期提供的 其他分部資料： 所得稅(抵免)／開支	(840)	—	1,177	—	—	928	1,265

(d) 地區資料

根據營業地點或產品付運所在地及資產所在地按地區分類，有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料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i))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國及加拿大	-	-	-	679
香港(附註(ii))	137,853	107,907	3,495	16,298
	<u>137,853</u>	<u>107,907</u>	<u>3,495</u>	<u>16,977</u>

附註：

(i) 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

(ii) 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銷售金融工具之收入乃按營業地點披露。

(e) 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個別貢獻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總收入百分之十或以上的主要客戶之收入披露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客戶A ¹	不適用 ²	53,846
客戶B ¹	不適用 ²	32,213

¹ 計入自有品牌製造玩具分部，該分部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終止經營。

² 相關收入並無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總收入百分之十以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兩個期間內概無外部客戶貢獻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入百分之十或以上。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8	16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5,409)	(58,094)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淨額	-	(13,991)
部分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之虧損	(1,248)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	-
政府補助金	5,599	-
租金優惠	2,107	-
其他	201	(38)
	<u>1,253</u>	<u>(71,956)</u>

6. 本年度／期間虧損

(a)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期間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69,127	55,718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400	1,900
— 非核數服務	129	252
	<u>1,529</u>	<u>2,152</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4	4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8,354	9,325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22,624	21,851
董事酬金	14,515	10,530
短期租賃開支	2,141	4,619

(b)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LC Global Holdings Corporation及其各附屬公司(統稱為「出售集團」)的全部股權，該公司從事自有品牌製造玩具銷售業務。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完成，即出售集團的控制權轉移至收購方當日。已終止的自有品牌製造玩具業務的期內虧損載列如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重新呈列自有品牌製造玩具業務為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至 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收入	140,073	202,062
銷售成本	(110,448)	(164,037)
毛利	29,625	38,02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619	(2,09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623)	(27,928)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708)	(11,383)
融資成本	(1,100)	(1,393)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	—	(2,603)
除出售經營業務收益及所得稅前虧損	(187)	(7,376)
出售經營業務收益	46,227	—
除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6,040	(7,376)
所得稅(開支)／抵免	(1,981)	718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44,059	(6,658)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已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出售存貨成本	110,448	164,037
核數師酬金	81	5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63	7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76	375
員工成本	5,960	6,017
研發成本(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2,943	2,250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現金流如下：		
經營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3,152)	2,856
投資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867	(11,087)
融資現金流入淨額	10,501	5,233
總現金流入／(流出)	1,216	(2,998)

7. 融資成本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借貸利息	1,605	3
租賃負債利息	856	1,023
可換股貸款票據利息	16,386	16,636
	<u>18,847</u>	<u>17,662</u>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最多二百萬港元的百分之八點二五及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二百萬港元的任何部分的百分之十六點五計算。由於本年度及過往期間本公司的香港附屬公司並未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亦未結轉估計稅項虧損以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未就該等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均為25%。

由於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及過往期間並未於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未就該等公司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抵免)/開支金額指：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	1,10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8)	3,832
遞延稅項	(3,630)	(3,668)
所得稅(抵免)/開支	<u>(3,648)</u>	<u>1,265</u>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無)。

10.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仙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港仙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附註)	<u>(3.25)</u>	<u>(15.34)</u>
持續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附註)	<u>(8.94)</u>	<u>(14.52)</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附註)	<u>5.69</u>	<u>(0.82)</u>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由於來自未償還可換股貸款票據的所有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就達至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作出調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期內虧損	<u>(69,281)</u>	<u>(117,687)</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期內溢利／(虧損)	<u>44,059</u>	<u>(6,658)</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774,981,861</u>	<u>810,795,454</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生效之股份合併而作出調整。比較數字亦已假設股份合併已於上一期間生效而作出調整。

11. 應收貸款

自本集團放債業務產生之應收貸款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自放債業務產生之應收貸款	282,473	274,53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9,359)	(10,702)
	<u>223,114</u>	<u>263,831</u>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介乎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五計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貸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有))按合約訂明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劃分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7,136	248,831
逾一年	135,978	15,000
	<u>223,114</u>	<u>263,831</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應收貸款確認減值虧損四千八百六十五萬七千港元(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五百五十九萬三千港元)。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7,365	44,62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16)	(5,130)
	<u>6,749</u>	<u>39,494</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259	7,332
預付款項	1,561	4,433
	<u>13,569</u>	<u>51,259</u>

- (a) 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基於截至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零至九十日	6,071	37,412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678	1,089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	695
逾三百六十五日	-	298
	<u>6,749</u>	<u>39,494</u>

本集團之銷售均以信用狀或記賬條款進行，信貸條款會定期檢討。一般貿易條款包括信用狀、付運前按金以及介乎三十日至九十日(二零一九年：三十日至九十日)內的賒賬期，但對財力雄厚之業務夥伴可給予較長之賒賬期。

- (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二千七百六十八萬九千港元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九百一十一萬港元已分別抵押以作指定銀行融資及借貸擔保。
- (c)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減值虧損三萬五千港元(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二百六十萬零三千港元)。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0,700	97,6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625	19,964
	<u>20,325</u>	<u>117,663</u>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零至九十日	2,555	37,888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8,006	3,409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	4,931
逾三百六十五日	139	51,471
	<u>10,700</u>	<u>97,699</u>

14.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呈列方式及附註6(b)所載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披露規定。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一百六十八至二百號信德中心西座一二零九室，且本公司之電話及傳真號碼分別為(852) 2268 8248及(852) 2548 5575。

業績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宣佈，本集團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述更改乃旨在與對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的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財政年度結算日貫徹一致，且彼等賬目將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結賬，董事會認為，此更改將減省因本公司與其上文所述主要股東之財政年度結算日有所不同而產生用於編製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資源(如審核費用)。

本公司謹此公佈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年度」或「二零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較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一九財政期間」或「相應期間」)之約一億零八百萬港元增加約百分之二十八至約一億三千八百萬港元。

於報告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約為百分之四十四，相應期間約為百分之四十六。整體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二千五百萬港元，相應期間則為一億二千四百萬港元。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一九財政期間：無)。

業務回顧

於報告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收入有所增加，原因為：(1)中醫保健品分部收入由一九財政期間的八千九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年度的一億一千二百萬港元；(2)放債分部收入由一九財政期間的二千一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年度的三千萬港元。

相對於相應期間，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有所減少。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i)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由一九財政期間的五千八百萬港元減少至報告年度的五百萬港元；及(ii)出售從事自有品牌製造玩具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收益四千六百萬港元。

中藥保健品

中藥保健品業務主要從事向批發商及零售商銷售中藥及其他醫藥產品、保健品、人參及乾製海產品。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南北行參茸葯材有限公司自一九七七年開始即從事參茸及乾製海產品之貿易及零售業務，且「南北行」品牌名稱在香港及華南地區已廣受認可。

於報告年度，該分部已貢獻收入約一億一千二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八千九百萬港元)及分部虧損約一百萬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約三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一千八百萬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約一千一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10間(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間)南北行零售店。

放債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之放債業務產生之貸款利息收入為約三千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二千一百萬港元)，且錄得分部虧損(除稅前)約三千三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分部溢利(除稅前)二百萬港元)。尚未償還應收貸款月均結餘約為二億八千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二億四千七百萬港元)。於報告年度，本集團向三名客戶作出本金總額約為二千七百萬港元之新貸款。本集團之客戶從現有及新增貸款中提取本金總額二億七千一百萬港元，且向本集團償還二千五百萬港元。

於報告年度內，一名客戶未有根據貸款協議償還貸款之未償還本金額六千四百萬港元及應計利息。本集團已對該客戶展開法律訴訟，以追討其未償還本金額及利息。截至本公告日期，首次聆訊日期仍未確定。

於報告年度末，董事評估應收貸款之可收回程度。已對應收貸款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五千九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千一百萬港元)(基於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之估值)。該等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減值模型作出，對本集團現金流並無影響。

投資金融工具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投資金融工具業務產生股息收入及出售金融工具產生已變現虧損，虧損淨額約為四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二百萬港元)，及錄得分部虧損約一千一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六千一百萬港元)，包括(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約五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五千八百萬港元)；及(ii)出售若干上市股本之已變現虧損約六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三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持有的上市股本變動如下：

	經 審 核 二 零 二 零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千 港 元	經 審 核 二 零 一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千 港 元
期 初／年 初	138,581	228,022
收 購	10,861	710
公 平 值 變 動 產 生 之 虧 損	(5,409)	(58,094)
出 售	(36,334)	(32,057)
期 末／年 末	107,699	138,58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若干重大香港上市股本詳情如下：

香 港 上 市 股 本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 股 份 成 本 千 港 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 有 的 股 份 數 目 千 股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 公 平 值 千 港 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 平 值 與 本 集 團 綜 合 資 產 總 值 之 比 較	於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 年 度 已 確 認 之 公 平 值 虧 損 千 港 元
IDG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IDG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股份代號：650)	上游油氣業務、液化天然氣 (「LNG」)液化及出口、LNG進口、 加工及銷售及LNG物流服務， 以及相關能源投資基金管理	27,500	25,000	25,000	6%	(250)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	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經紀、 財富管理及投資、企業融資 諮詢服務、員工持股計劃管理 及投資研究	36,486	7,526	24,234	6%	(2,634)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Huanxi Media Group Limited) (股份代號：1003)	媒體及娛樂相關業務以及提供 物業代理相關服務	25,093	16,860	23,773	5%	(1,51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若干重大香港上市股本詳情如下：

香港上市股本名稱	主要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股份成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的股份數目 千股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與本集團 綜合資產總值 之比較	於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個月已確認 之公平值收益/ (虧損) 千港元
IDG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IDG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股份代號：650)	上游油氣業務、液化天然氣 (「LNG」)液化及出口、LNG進口、 加工及銷售及LNG物流服務， 以及於能源相關及其他行業 及業務的投資	44,000	40,000	40,400	7%	(5,200)
環球大通投資有限公司* (Global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股份代號：905)	投資於香港及中國的上市及 非上市公司	87,975	195,500	17,595	3%	(21,310)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	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經紀、 財富管理及投資、企業融資諮詢、 員工持股計劃管理及投資研究。	36,486	7,526	26,868	4%	(8,880)

本公司已作出短線至長線投資，旨在賺取資本收益及股息收入。本集團投資於多個行業上市股票證券的多元化投資組合。董事相信，本集團持有之香港上市股票之未來表現相當大程度上受經濟因素、投資者氣氛、被投資公司股份之供求情況及被投資公司之基本因素(如被投資公司之消息、業務基本因素及發展、財務表現及未來前景)所影響。故此，董事密切監察上述因素，尤其本集團股票組合之各間被投資公司之基本因素，並積極調整本集團之股票投資組合，以改善其表現。

自有品牌製造玩具

鑒於自有品牌製造(「自有品牌製造」)玩具分部於近期財政期間持續錄得虧損狀況及負債淨額，以及自有品牌製造玩具業務所面對的不明朗因素，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出售該分部。本公司認為，該出售事項讓本集團得以改善其財務狀況，並消除自有品牌製造玩具業務的任何不確定因素，以期穩定本集團的未來財務業績。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的公告。

財務回顧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約一億零八百萬港元增加約百分之二十八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一億三千八百萬港元。該增加乃由於(1)來自中藥保健品分部之銷售收入由一九財政年度之八千九百萬港元增加至報告年度的一億一千二百萬港元；及(2)放債分部的收入由一九財政年度的二千一百萬港元增加至於報告年度的三千萬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貨成本(「銷貨成本」)較一九財政期間增加約百分之三十三。該增加乃由於報告年度如上所述的收入同比增加。二零財政年度的銷貨成本約為七千七百萬港元，而一九財政期間則約為五千八百萬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由一九財政期間之約五千萬港元增加至報告年度之約六千一百萬港元。報告年度的毛利率減少至約百分之四十四(一九財政期間：百分之四十六)。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收益約一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虧損七千二百萬港元)。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1)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五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五千八百萬港元)；(2)政府補助金六百萬港元(一九財政期間：無)；及(3)於一九財政期間出售附屬公司虧損一千四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至約三千萬港元，較相應期間約三千一百萬港元微跌約百分之三。儘管相對於一九財政期間，於報告年度內新增三個月業務營運，惟銷售及分銷開支有輕微下跌，主要原因為於報告年度內商舖租金開支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約為三千五百萬港元，較先前期間增加約百分之十三(一九財政期間：三千一百萬港元)。儘管相對於一九財政期間，於報告年度內新增三個月業務營運，惟一般及行政開支僅升百分之十三，原因為於報告年度內僱員人數略減所致。

於報告年度內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主要產生自可換股貸款票據及其他借貸，為約一千九百萬港元，而一九財政期間則為約一千八百萬港元。

於報告年度，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增至約四千九百萬港元，而一九財政期間則約為六百萬港元。減值虧損主要與應收貸款有關，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估值確認。減值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內一名借款人未有根據貸款協議償還貸款之未償還本金額六千四百萬港元及應計利息。本集團已對該借款人展開法律訴訟，以追討其未償還本金額及利息。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減值模型作出，對本集團的現金流並無影響。

總括而言，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二千五百萬港元，而於一九財政期間則為約一億二千四百萬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

於二零財政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為四千四百萬港元，即(1)自有品牌製造玩具分部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止期間(即自有品牌製造玩具分部內各公司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日期)的業績；及(2)出售自有品牌製造玩具分部的收益四千六百萬港元。

規劃及前景

中藥保健品

由於保健意識逐步普及及香港人口老齡化，香港對保健品尤其是中藥、參茸及乾製海產品之需求近年來穩步提高。

由於全球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赴港旅客數量大幅減少，此對香港的零售市場造成負面影響。同時，COVID-19就社交距離及跨境活動的各種限制影響整個零售市場。為把握因COVID-19而轉向網上購物的趨勢，本集團將繼續發展中藥保健品的網上銷售渠道。

目前，全球病毒疫情仍然持續，惟COVID-19疫苗面世，為經濟復甦帶來希望。無論如何，本集團仍將繼續投資於保健業務並發展其在香港之參茸、乾製海產品及其他保健食品零售業務以便擴大其收入基礎，尤其面向年輕一代及中產階級消費者。本集團預期香港遊客數量將於有關COVID-19的狀況穩定後迅速回升，對香港零售市場及本集團在中藥保健品方面的表現帶來正面影響。

放債

儘管全球經濟存在若干不確定性，如中美貿易關係緊張及全球爆發COVID-19疫情，但放債業務需求在報告年度仍保持平穩，本集團之應收貸款連同應收應計利息微跌至二億二千三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六千四百萬港元)。本集團預計，放債業務的營商環境將因近期爆發COVID-19疫情及失業率上升而面臨困境，因為許多經濟活動可能無法正常進行。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加強信貸政策及風險管控政策，更加審慎行事。

投資金融工具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全球經濟、投資氣氛、投資者基礎及其對未來之展望等多項因素，並積極調整投資組合以改善我們的表現。本集團將不時調整其股本投資組合及於適當時候將本集團持有之權益變現。

業務組合管理

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策略旨在充分利用其資源，改善其整體表現及促進投資組合多元化發展，該等策略已獲持續評估。本公司一直積極尋求多元化本集團收入來源，以透過投資及／或收購擁有廣闊前景的業務或項目為股東創造價值。

集團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三千五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千五百萬港元)。本集團之總借貸及可換股貸款票據分別約為二千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千九百萬港元)及八千六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億一千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借貸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約為百分之三十六(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百分之三十九)。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二億八千九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億四千五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約五千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六千四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百分之五百七十八(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百分之二百零六)。本集團錄得股東資金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三億二千七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淨值狀況約二億九千六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本公司購回股份及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所致。

僱員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一百一十名僱員及合約工人，受聘於香港總部。本集團之僱員數目會因應營運需要而不時作出變動，並會根據行業慣例獲支付薪酬。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深明達致配合其業務所需且符合其所有權利相關人士最佳利益之最高標準企業管治之重要性，而董事會一直致力進行有關工作。董事會相信，高水準企業管治能為本集團奠定良好架構，紮穩根基，不單有助管理業務風險及提高透明度，亦能維持高水準問責性及保障權利相關人士之利益。

本集團已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採納企業管治政策書，為本集團應用企業管治原則提供指引。

除以下詳述之偏離守則第A.4.1條及第A.6.7條外，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4.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儘管並非所有非執行董事因指定任期獲委任，但彼等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將合資格重選選舉。董事認為，各非執行董事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與彼等按三年指定任期獲委任具有相同作用。因此，董事認為於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屬恰當。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觀點取得均衡了解。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須處理其他事務而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為確保董事於買賣本公司證券(「證券」)時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證券守則，董事於買賣任何證券前，須書面通知主席，並須取得主席之書面確認。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自身普通股的情況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十港仙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每股價格		所支付之 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	19,900	0.036	0.034	700
二零二零年三月	20,150	0.029	0.026	577
二零二零年四月	17,550	0.028	0.027	480
二零二零年五月	29,850	0.030	0.028	875
二零二零年六月	52,150	0.034	0.029	1,649
	<u>139,600</u>			<u>4,281</u>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無)。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變更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登載業績公告

本業績公告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althwisehk.com)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雄偉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雄偉先生(主席)、張國偉先生(副主席)、梁奕曦先生、勞明韻女士、謝自強先生及袁輝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學廉先生、連偉雄先生及黃德銓先生。